

雷锋日记读后感 雷锋日记的读后感(精选6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雷锋日记读后感篇一

今天，我怀着激动的心情读了这本《雷锋日记》，令我感触最深的是雷锋叔叔在一九六一年十月十五日写的日记。那天是星期日，雷锋叔叔没有外出，却为部队做了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在日记的末尾，他写道：“今后要少说多做。”

我不由得想起了那件事情：那天老师有事，要我管理开放班级的纪律卫生情况。快放学了，我叫同学们去捡地面，正常是组长捡前面，我就没有去捡，后来，看组长捡的很吃力，我才去帮着捡。我觉得我应该像雷锋叔叔那样，永远记住那两句话：生为人民生，死为人民死。

今后，我要多做些日常的、平凡的、细小的工作，少说漂亮话。

雷锋日记读后感篇二

又是一年3月5日学雷锋日，自毛主席题词“像雷锋同志学习”几十年来，雷锋的名字家喻户晓，雷锋精神一直是我們弘扬的。然而如今所谓的学雷锋似乎更多的是一种形式，而非实质。

雷锋精神的实质是在别人困难的时候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我们不可能要求所有人像雷锋那样付出去帮助别人，这样的

话，雷锋的平凡就不可能成为升华到伟大。生活中的点滴都会是学习雷锋精神的体现，总书记曾说：“人人可学、处处可为”、“积小善为大善”，那就是从生活点滴入手，立足岗位脚踏实地，学雷锋才能落到实处。正如郭明义所说：同事有心事眉头不展，你给他倒杯水，跟他聊聊天，地上有垃圾捡起来、老人跌倒扶起来，这些点滴小事做到了，就是学雷锋。

我心目中的理想社会并不是每一个都具有像雷锋那样无私奉献精神，而是每一个人能做到为别人提供举手之劳的帮助，我们微不足道的帮助可以帮助别人解决大问题，这不是能用价值衡量的。雷锋精神是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一种积淀，是一种随着时代进步而不断发展的与时俱进的精神。当代的年轻人不仅要学习现代的文化知识还要传承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学雷锋做雷锋把雷锋的精神传承下去。

雷锋日记读后感篇三

“学习雷锋，好榜样……”这首家喻户晓的民歌时常在我耳边响起。在三月学雷锋月里，我们身边涌现出许多“活雷锋”，看着这情景，我又拿起了那本看了无数遍的《雷锋日记》。这本书虽然已经看了很多次，但是每次看，我都深有感触。雷锋出生在1940年简家村的一个冬天里，他一生从事革命事业，把自己的青春献给人民，他曾经在日记里写着：青春啊，永远是美好的，可是真正的青春，只属于这些永远力争上游的人，永远忘我劳动的人，永远谦虚的人。雷锋是多么伟大啊，他虽然离我们而去了，可他的螺丝钉精神永远留在我们心中。

雷锋艰苦朴素的精神真值得我们学习。他那穿破了的衣服，补好了再穿，在军队里，其他日常用品他也少领，自己够用就行了。与雷锋相比，我们实在惭愧，衣服划破了一个小洞，丢掉，鞋子旧了，马上换掉。书本脏了，把他扔掉。我们生活在这个年代的人都不懂珍惜，从来都衣来伸手，饭来张口，

从来没想到这些生活都是革命者用宝贵的生命换来的。这种生活来之不易，我们应该格外珍惜才对啊！

雷锋那默默奉献、忘我劳动、尽职守、艰苦奋斗、生活简朴的精神，在我们心中永放光芒！我记得雷锋有这样的名言：对待同志要像春天般的温暖，对待工作要像夏天一样火热，对待个人主义要像秋风扫落叶一样，对待敌人要像严冬残酷无情。

雷锋，我敬佩您！我为我们中国有这样一位英雄而感到自豪！

雷锋日记读后感篇四

《雷锋日记》是雷锋自1957年开始写的日记，（其中记录了雷锋做的所有好事）是在雷锋去世后由《前进报》社等组织整理的。

1963年3月，在《前进报》编辑董祖修把一份雷锋日记的完整抄件随身带到了北京，和总政宣传部的相关人员一起核实雷锋日记。1963年确认了《雷锋日记》的初稿。1963年4月，《雷锋日记》由解放军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雷锋日记读后感篇五

当读完《雷锋日记》的时候，我对雷锋的奉献精神由衷的感到敬佩。雷锋以集体主义为准绳，把服务人民看作是自己的生命，不计得失，一心付出的精神值得我们用一生去学习。

雷锋，一位小战士，默默无闻，艰苦朴素，常常去牺牲自己而成全别人，他永远的出现在别人最需要帮助的时候。在冯小刚导演执导的《芳华》中，黄轩饰演的刘峰就是现在雷锋的化身，不求回报，但求问心无愧。这部电影在我看来，不仅仅是导演个人对青春和过往的追忆，更是对雷锋精神的无声赞扬。其实在当下，雷锋精神中的奉献和无私依然能够让

每个人感到发自内心的温暖。小到同学互助，友好信任，大到为集体事业“牺牲”自己都属于雷锋精神。我们可以明确感受到，整个社会环境的改善与文化素质的提高，让我们每个人在生活中不再为生存而焦虑，而是追求自我价值的实现。无疑，雷锋精神就是一面极具感召力的旗帜，只有像雷锋那样的人学习，我们才能更好的实现自己的社会价值。

其实，在这部自传体《雷锋日记》中，我感受到了一份忠诚，对党的忠诚。雷锋作为一名共产党员，认识到了为人民服务的重要性和对党忠诚的内在需要。他响应国家的各项号召，总会出现在最需要人的地方；他奉献自己，将自己的时间，金钱，自由甚至生命都投入到建设社会主义中，充分体现到了雷锋对党的忠诚，对人民的热爱。雷锋虽然离开了我们，但他的精神却永远植根于每个人的心中。

作为高速公路一线的收费员，我们要用自己的行动来践行雷锋精神，扎实做好岗位工作用自己的努力和奉献做雷锋精神的践行者、推动者、传播者，把更多的爱传递给路过的每位司乘。

雷锋日记读后感篇六

雷锋叔叔的`儿童时代，正是中国内忧外患的时候，可恶的地主常常欺负无辜的老百姓，雷锋的哥哥就是被地主打死的。弟弟也因饥饿离开了人世，母亲因为受不了地主的欺负和失去亲人的打击，上吊自杀了。所以年幼的雷锋从小就有了对地主和日本鬼子的仇恨。新中国成立后，雷锋才有了上学的机会，他暗暗下决心，要好好学习，以后报效祖国！

雷锋，终生只有22岁，生前为人民做了许多好事，八月中秋，部队发月饼，雷锋一块也舍不得吃，把月饼送给了医院的病人。雷锋叔叔的袜子，是补了又补，补丁擦补丁，可是他却把省下来的钱给家有困难的战友家寄去或者捐给了人民公社。他还默默无闻的做好事，不是有那么一句话吗“雷锋出差一

千里，好事做了一火车！”

这一幕幕动人的情景，这一件件感人的事迹，使我热泪盈眶，心儿像滚滚的波涛，久久不能平静。是啊，和雷锋叔叔比起来，我在学习上马马虎虎，得过且过，真令人脸红。我还要向雷锋叔叔学习艰苦朴素的作风，好好珍惜自己的学习用品，再也不把没写完的本子扔掉了。学习他那种“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精神，从小做起，从小事做起，长大后做一个大公无私的人，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正如雷锋叔叔所说的：把自己有限的生命投入到无限的为人民服务之中去。